

# 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工作处文件

江服学发〔2024〕33号

##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社区管理规定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学生社区是在校大学生学习生活的重要场所，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、开展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重要阵地，为进一步加强学生社区管理，保证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创造良好的生活秩序和育人环境，现就加强学生社区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学生社区入住管理

1. 学生社区实行由学院、辅导员、宿管员和学生社区服务中心成员组成的学生公寓式管理。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是学生社区的主管部门。

2. 新生入住由学校学工处宿管科统一安排，凭《学生住宿单》到宿管员处办理入住手续，按指定的房间和床位住宿。

3. 未经宿管科同意，任何人不允许私自调换住房和占用空房、空床位，不得私自留住他人，对于违反规定者，将按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有关条例处理。

4.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，保持室内及门前卫生清洁。在寝室长带领下，实行卫生值日制度，做好室内及门前卫生工作。

5. 楼道实行24小时无垃圾制。室内垃圾自觉带下楼，楼道和室内不准停放自行车、私拉电线等。

6. 学生应自觉遵守学校作息時間，不得晚归，严禁夜不归寝。晚归学生须向宿管员出示证件、说明原因、办理登记手续后方可入

舍。无故晚归及夜不归寝者视情节轻重，给予通报批评及以上纪律处分。

7. 男生不准进入女生宿舍，女生不准进入男生宿舍，学生宿舍禁止留宿外人。

8. 同学和亲属来访，必须遵守门卫会客规定，履行来访登记手续，学生上课和自习时间一律不接待来访。

9. 携带电脑等贵重物品进出楼栋，必须到宿舍管理员处登记。

## 二、学生社区日常管理

1. 宿舍内严禁使用取暖器、热得快、自动热水壶、电饭煲、电炒锅、酒精炉、烧烤设备等各种违禁电器。严禁在宿舍楼内使用明火、烹调食物及燃烧物品，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《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宿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有关条例给予严肃处理。

2. 宿舍内严禁饲养猫、狗等活体宠物。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给予相应处分。

3. 应保持楼内安静，不得大声喧哗以及其他有碍别人休息的活动。严禁放鞭炮、焰火、摔瓶子、烧东西、乱丢物品等有碍宿舍正常秩序的行为。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处理。

4. 宿舍内外不准乱粘贴。装饰品应体现健康、文明、高雅。

5. 严禁任何形式的赌博行为，严禁观看、传播反动淫秽书刊、视频、软件等。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处理。

6. 爱护各种公共设施，不准、砸玻璃、撬门、撬锁，不准拆卸和破坏家具设备，不准随意拆卸电缆等电器设备，不准损坏和擅自使用消防器材。违反者，除赔偿外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处理。

7. 严禁室内存放易燃易爆物品以及管制刀具等物品。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处理，情节严重者移送公安部门依法处理。

8. 严禁在宿舍内酗酒滋事、打架斗殴、聚众闹事。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处理，情节严重者移送公安部门依法处理。

9. 宿舍内禁止学生经商行为。违反者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给予相应处分。

10. 爱护使用室内一切设备，如需维修及时到宿管员处登记报修，属于人为损坏的，要照价赔偿，情节严重的，将按照学校《学生违纪处分规定》处理。

### 三、学生社区违规违纪处理办法

1. 对第一次被查出违反学生社区公寓管理规定的学生，由学院领导或班主任与其作诫勉谈话，并下发学生社区违纪整改通知单（附件1）/外宿学生违纪整改通知单（附件2）。

2. 对第二次被查出违反学生社区公寓管理规定的学生，由学院领导或班主任通知学生家长，协助学校做好学生思想工作，并给予通报批评。

3. 对第三次违反学生社区公寓管理规定的学生，由学院领导或班主任通知学生家长，学院党政联席讨论给予相应处分。

4. 对屡教不改的进行处分逐级升级或劝退处理，直至开除学籍处理。

5. 凡属于学生党员、党员发展对象、学生干部、入党积极分子等的在校学生，违反学生社区宿舍规定一经查实，给予如下处理：

（1）对于正式党员，本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，并将相关材料装入档案；

（2）对于预备党员，在校期间不能转正，本年度预备党员考核结果为不合格，并将相关处理材料装入档案；

（3）对于党员发展对象，取消本年度入党资格；

（4）对于学生干部，除通报批评外，免除其所任职务；对于入党积极分子本年度不再推荐为党员发展对象。

附件：

1. 《江西服装学院学生社区违纪整改通知单》
2. 《江西服装学院外宿学生违纪整改通知单》



---

江西服装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4年5月16日印发

附件 1

学院留存联

## 江西服装学院学生社区违纪整改通知单

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楼栋\_\_宿舍\_\_\_\_\_同学班主任\_\_\_\_\_老师：

\_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，在学校安全检查中，第\_\_次发现\_\_\_\_\_楼栋\_\_宿舍存在\_\_\_\_\_等**安全隐患**，请你督促该宿舍于\_\_年\_\_月\_\_日前完成整改。若在规定时间内未整改，则请你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对该宿舍同学进行纪律处分，处分期内将不得评优评先、评奖助学金、发展党员等。

接收人签名：\_\_\_\_\_班主任签字：\_\_\_\_\_

学院盖章

\_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



宿管科留存联

## 江西服装学院学生社区违纪整改通知单

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楼栋\_\_宿舍\_\_\_\_\_同学班主任\_\_\_\_\_老师：

\_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，在学校安全检查中，第\_\_次发现\_\_\_\_\_楼栋\_\_宿舍存在\_\_\_\_\_等**安全隐患**，请你督促该宿舍于\_\_年\_\_月\_\_日前完成整改。若在规定时间内未整改，则请你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对该宿舍同学进行纪律处分，处分期内将不得评优评先、评奖助学金、发展党员等。

接收人签名：\_\_\_\_\_班主任签字：\_\_\_\_\_

学院盖章

\_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



附件 2:

学院留存联

## 江西服装学院外宿学生违纪整改通知单

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楼栋\_\_\_\_\_宿舍\_\_\_\_\_同学班主任\_\_\_\_\_老师: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, 在学校安全检查中, 第\_\_\_\_\_次发现楼栋\_\_\_\_\_宿舍\_\_\_\_\_同学外宿, 请你督促该生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前回宿舍, 提交检讨书并做好谈话记录等。若在规定时间内未回校, 则请你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对该宿舍同学进行纪律处分, 处分期内将不得评优评先、评奖助学金、发展党员等。

接收人签名: \_\_\_\_\_ 班主任签字: \_\_\_\_\_



宿管科留存联

## 江西服装学院外宿学生违纪整改通知单

\_\_\_\_\_学院\_\_\_\_\_楼栋\_\_\_\_\_宿舍\_\_\_\_\_同学班主任\_\_\_\_\_老师: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, 在学校安全检查中, 第\_\_\_\_\_次发现楼栋\_\_\_\_\_宿舍\_\_\_\_\_同学外宿, 请你督促该生于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前回宿舍, 提交检讨书并做好谈话记录等。若在规定时间内未回校, 则请你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对该宿舍同学进行纪律处分, 处分期内将不得评优评先、评奖助学金、发展党员等。

接收人签名: \_\_\_\_\_ 班主任签字: \_\_\_\_\_

